

王心丽著

落红沉香梦

一部凄惆、哀艳的情爱小说
一幅沉香、幽怨的浮世画卷。
作品出自当代女性之手笔。
叙述手法似传统，非传统。
文字婉约斑斓，似艳情非艳情。
故事跌宕，情节迷离，引人入胜。

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落红沉香梦

王心丽著

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落红沉香梦 / 王心丽著 . - 上海 : 上海文艺出版社 , 2002.10

ISBN 7-5321-2448-7

I . 落 … II . 王 … III 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2) 第 069479 号

责任编辑：张贺琴

封面设计：周艳梅

落红沉香梦

王心丽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地址：上海绍兴路 74 号

电子邮件：cslcm@public1.sta.net.cn

网址：www.slcn.com

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14.625 插页 2 字数 316,000

2002 年 10 月第 1 版 200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0,100 册

ISBN 7-5321-2448-7/I·1932 定价：20.00 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021-64780222

内容提要

一部凄惘、哀艳的情爱小说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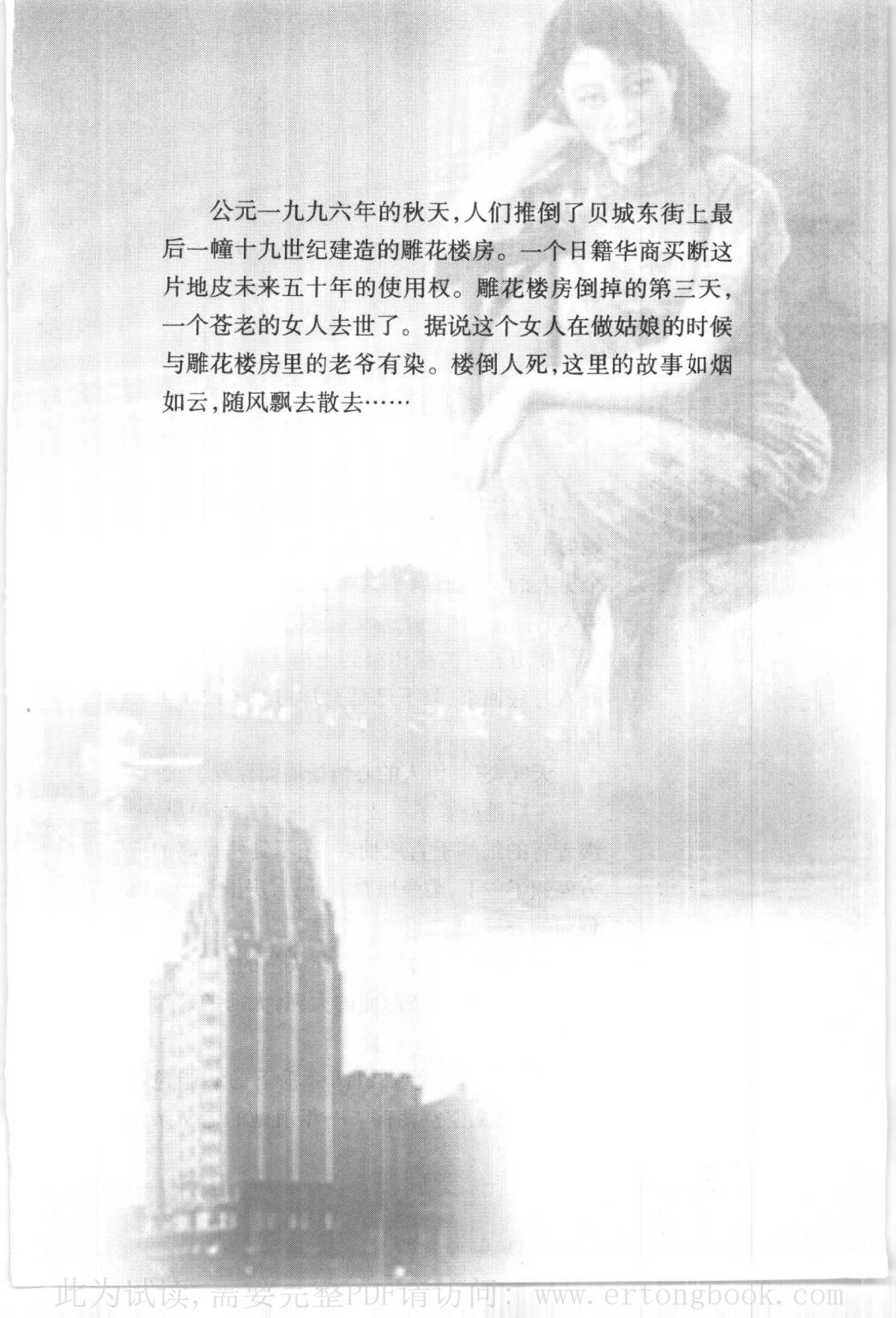
一幅沉香、幽怨的浮世画卷。

小说以上海、南京、江南小城，江南乡村为背景展开情节，描绘了二三十年代的社会生活，和男女间的情爱故事。

做洋货生意的商人穆栩园，早年丧妻，前妻留下了两个美丽的女儿和一个常年生病的儿子。儿子病死后，人到中年的他突然感到无后的恐慌，他与十六岁的干女儿伊人同房，希望自己的血脉得到延续。夏天穆栩园带着两个在上海教会学校念书的女儿，到乡下庄园去度假。风雨之夜，生性敏感的大小姐予美发现父亲上了女佣何妈的床。夕阳如画的傍晚，二小姐于乌柏树下失身于风流公子柯远……

作品出自当代女性之手笔，叙述手法似传统，非传统；文字婉约斑斓，似艳情非艳情，故事跌宕，情节迷离，引人入胜。

这是一部好看的、文学价值与艺术价值同在的小说。



公元一九九六年的秋天，人们推倒了贝城东街上最后一幢十九世纪建造的雕花楼房。一个日籍华商买断这片地皮未来五十年的使用权。雕花楼房倒掉的第三天，一个苍老的女人去世了。据说这个女人在做姑娘的时候与雕花楼房里的老爷有染。楼倒人死，这里的故事如烟如云，随风飘去散去……



第一章

LUO HONG CHEN XIANG MENG



伊人住进幽香楼的第二天，穆栩园就不是她的干爹了。他梳拢了她。女人最终要归属一个男人的。她归属了这个比她大二十五岁的男人。

阴历五月初穆栩园到上海去料理生意，说好六月底回来，眼下已是七月初五了他还没有回来。

天气炎热，伊人的心情烦闷而浮躁。

午后她点着了一支沉檀香插在香炉里，一缕青青的细烟垂直地抽着，在不到两尺高的地方停顿了一下，柔曼地飘散开去，房里弥漫着沉甸甸的香气。

银质的窗帘钩勾住了青灰色的夏布窗帘，窗外的景色是一条白亮的大河，大河的那边是平原。

伊人望着罗纱帐门两旁垂下的胭脂色流苏，心里感觉空空荡荡。一年前她的老父亲过

世了，她的长兄把她和母亲撵出了谢府，半年之后母亲又把她拜托给她的干爹穆栩园。穆栩园就把她安置在幽香楼里。穆栩园是商人，每次他从上海来贝城的时候都住在这里。平时这里住着游福子一家照看房子，料理园中的花，处理穆栩园在贝城的一些事情。伊人住到这里来以后游福子的女人游妈便多了一件事，服侍她的饮食起居。游福子一家还算得上殷实的小户人家。听游妈说，他们乡下还有房子，还有几亩地给佃户种着。游福子跟老爷跟了十年了。儿子毛栗在上海当学徒。

穆栩园的发妻十几年前生天宝的时候难产死了，穆栩园的独子天宝今年清明节的时候也死了。穆栩园还有两个女儿在上海洋人办的学堂里念书。游妈说，大小姐、二小姐长得花容玉貌。天宝死后的那些日子正好是伊人来幽香楼的日子。他在幽香楼住了七七四十九天，这也是他在贝城住得最长的时期。贝城的人都奇怪这么有钱的穆老爷为什么不续弦。伊人看不出他死了儿子的悲伤。她无法猜测一个比自己大二十五岁的男人的内心，就像她不懂自己的老父亲和长兄一样。现在有一点她懂了，穆栩园是她的男人，是惟一亲她爱她的男人。她要嫁给他。

伊人体内燃烧着一团火，无论喝多少茶水都感到口干，细密的汗珠从她的额际和鼻尖上沁了出来。她心绪恍惚地在镜子前面站着，镜子里有个年轻美丽的女子一身粉红，白净的脸儿上忽闪着一双晶亮的眼睛。老爷称赞她身上的每一处都生得精巧，她再一次沉浸在被老爷疼爱的温润狂野的幻觉之中。她并不留恋在谢家做小姐时的生活，她喜欢幽香楼，喜欢老爷。谢家是个大家族。伊人有五个同父异母的兄弟，还有五

个同父异母的姐姐，其中四个姐姐出嫁了，只有一个吃斋念佛带发修行的三姐住在家里。老爹有三房太太，伊人的母亲排第四，在谢家里排不上坐次。父亲在的时候没人敢欺侮，父亲一过世就两样了。伊人属羊，算命先生说要找个属马的干爹。穆栩园属马，父亲就替她找了穆栩园做干爹。穆栩园很有钱，做的全是洋货生意，穆栩园比她的长兄大三岁。干爹也罢，男人也罢，总算是有了依靠，这辈子不会像母亲那么蠢的。

镜子里的人儿，粉红色的大袖口夏布小褂，小褂里没有穿胸褡，下身穿着灰色杭绸的过膝短裙。镜子照不到脚，她又低头看自己的脚。她的脚上穿着一双描着金线的黑底红面的东洋木屐。她是天足，穆栩园在南方住过，南方的女人都不裹脚，他自己的两个女儿也都不裹脚，她做了他的干女儿，自然也就逃掉了裹脚的痛苦。

伊人把小褂下摆拎起来，看自己的身体，她住进这屋的第一夜，洗过香草浴后，就是这样站在镜子前看自己的，他叫她撩起衣襟，她害羞，他就拿出一本日本的画册给她看，画册上全是裸露着身体的美人。她还是害羞，他就替她掀起衣襟，看到镜子里裸露的自己，那种惊讶和兴奋是一辈子也忘不了的。

一个比她大二十五岁的男人把她抱上了四柱锃亮的铜床上，抚摸她，安慰她，又用两瓣八字胡刺激她的乳头，用温热的嘴唇吸吮她，人怎么就像醉了酒的花儿为他开放了，洞房花烛竟是男人的身体与女人身体的胶着！温暖的疼痛让她发现自己那里还有一个孔。他说，你含着我，你咬着我，你把我吃下去……伊人的意念又滑进了温暖迷人的烛光里，她甚至闻到了蜡烛燃烧时的味道。她等待他的拥抱，等待着透不过气来的一瞬间。伊人把手按在自己粉红色的乳头上。

“小姐。”扁子愣愣的声音打碎了她的幻境。

伊人回头看到扁子站在门口，瞪着圆圆的眼睛，衣摆从她的手上滑落下来。扁子是游妈的女儿，比她小三岁。

她朝扁子笑笑，扁子的脸红到了颈项，结结巴巴地说：“太太来了，在厅堂里等着小姐。”

伊人心里厌烦母亲。她跟着扁子下楼，在楼梯上她看到母亲和三舅冯三在厅堂里喝茶，游妈陪着他们说话。

母亲身上穿了一件墨绿色的缀着小金盏花的绸衫，领口和袖口都用黑色绫和黄色绫镶了边。裙子是黑镂花软缎的，裙下露出了精巧的缎鞋鞋尖。发髻上插着一朵白色的木樨花。脸和花的颜色差不多，因为抹了粉而显得没有光泽。她直腰直背地坐着喝茶。三舅冯三坐在她的对面，穿着灰色的细麻布马褂，脑门光溜溜的，一根辫子坠在脑勺后面。

“姆妈。”伊人请叫母亲，又不情愿地在鼻根里哼出了一个含混的“三舅”。

阿翠上下打量女儿。

伊人含胸，怕母亲看到自己的夏布小褂里没有穿胸褡，把手臂拘谨地叠在胸前，无论怎么遮挡还是感到母亲的目光往怀里钻。

三舅冯三也咧着嘴露出两颗黄黄的大牙，盯着她看。

伊人在青花瓷圆凳上坐下，低着头等待母亲说话，没有事情他们不会到这里来的。

“你干爹还没有回来？”阿翠问，摇着鹅毛扇，淡淡的粉香直往伊人鼻子里钻。

“没有。”伊人答道，看到母亲似笑非笑的样子就知道母亲是来做什么的了。她把玉镯往手臂上捋了捋。

“听说过几天要回来的。”游妈插嘴道。

伊人抬眼的瞬间，看到母亲在朝三舅使眼色，三舅干咳了一声。

“扁子，上次的那包香烟呢？”伊人问扁子，语气中透出怠慢和烦躁。

“不吃香烟。”冯三拉着脸说。

他们是来借钱的。上次他们来借走了五块大洋，说借，不如说要。娘舅家的人借钱从来就没有还过。过去在谢家住的时候，她的三个舅舅就轮流上门向母亲借钱。他们不敢从正门进，每次都悄悄地从后门进。没有不透风的墙，佣人全是狗眼看人低的。有一次伊人在白兰花树下面看蚂蚁搬家，听到两个佣人边走边议论：“阿翠姑娘的兄弟又来了。”“三个五大三粗的男人要靠女人接济，”“他们都有田产，”“把阿翠姑娘搞到这园子里来，就是来剥的。”谢家院子里的人从来不喊母亲姨太，上上下下清一色“阿翠姑娘”，母亲在那里连姨太都不是。自己虽说是小姐，老父在还算一个人，老父不在了，也无人在意了。

伊人冷眼看三舅，以为母亲的低贱身份，全是母亲娘家三个舅造成的。她恨这三个拖着辫子，像油老鼠一样的男人。

游妈脸上的笑变得生硬难看。

扁子从楼上拿香烟下来，她把香烟和洋火放在阿翠的面前，阿翠尖着兰花指从香烟盒里抽出一支香烟叼在嘴里，点着了火，一团烟雾从她皱巴巴的红唇中喷吐出来。

冯三干咳。

阿翠对伊人说话：“你表兄秋天要到上海去念书。”

伊人立刻知道了下文——借钱。

“冯家祖上全是读书人，出过三个举人十几个秀才。家道败落了，已有四代不出读书人了。”

伊人心里冷漠。冯家的人读书也好，不读书也好，这与她谢伊人有何相关？冯家发达也好，不发达也好，那都是冯家的事。

“三舅想为你表兄筹一学期的学费。”阿翠一脸为难地说。

“我哪来钱？”伊人道，“上次你带二舅来已经从我这里拿走了五块大洋。”

阿翠脸上的笑更难看了。

“二舅是二舅，三舅是三舅。”冯三觴着脸说。他叠着二郎腿晃荡着一双大脚，脚趾把布鞋尖顶了一个洞。

伊人沉着脸。

“你表兄读商专，以后毕业了赚大钱给你用。”冯三赔着笑脸。

“我没钱。”伊人说。

冯三环顾厅堂里的陈设喷着嘴道：“小姐没钱谁信？只怕看不起穷舅舅。我和你娘是一个妈肚子里出来的，你表兄的样子也是一表人才的。”

“三舅说的全是实在话。”阿翠帮腔道。

伊人微皱着眉：“我吃的是干爹的，穿的是干爹的，从来不经手花钱。”

“你干爹连几个温暖钱也不给吗？”冯三用狡黠的目光打盯着伊人的身子。

“小姐不花钱。”游妈说话了。

“我知道小姐有钱。”冯三眨巴着眼。

伊人不语。她吃的全是乡下佃户送来的菜蔬、粮食，这房

子里的事全是游妈掌管着，穿的是穆树园从上海带回来的衣服，身上佩戴的饰物也是穆树园给的。上次给冯二的五块大洋是穆树园给她的压岁钱。

“我知道小姐有钱。我又不是外人，是你舅。”冯三摆出拿不到钱就不走的架势。

游妈、扁子站在一旁看着，伊人觉得脸上无光，便从手腕上褪下玉镯放在八仙桌上。

“我没有值钱的东西，算来这只玉镯还能值几个钱，去年过生日的时候老爷送的。”她低声低语，以为每一个字都有分量，“你可以拿去当掉，换几个现钱。”

冯三想拿，又不敢马上拿。他朝游妈看，游妈偏偏扭过头朝天井里看。扁子嘟着脸盯着玉镯看。

伊人觉得脸上无光，从前舅舅们到谢府去，谢府里佣人的脸色都是很难看的。她站起来用两只手指把玉镯推到冯三的面前：“拿去，换几个学费，让表兄上学。”

冯三脸上绽开了笑容，“姑娘当真？”他伸手拿了玉镯。

伊人坐低着头。

阿翠笑着说：“日后你表兄有钱了，还给小姐的何尝是一只玉镯子？”

冯三皮笑肉不笑地搭腔道：“还，一定还，借就是借的。谢谢姑娘啦，姑娘心眼好。”

游妈对扁子道：“替客人添茶。”

冯三用枯黄的手捂住茶杯口说：“不喝了，我们就走。”

扁子没有站相地倚靠在长几边懒懒地打了个哈欠，游妈狠狠地白了她一眼。

冯三抓起桌上的玉镯放在手里掂了掂说：“这玩物在我们

家老祖宗眼里一点也不稀奇。他正要把玉镯往怀里揣的时候，阿翠从衣襟上抽下白手帕说：“包起来。”

冯三不情愿地用手帕包起玉镯塞进了怀里。

阿翠和冯三起身告辞，伊人坐着不动淡淡地说了声：“好走。”

游妈把他们送出了门。

晚饭之后，伊人回楼上吹箫，哀婉忧怨，一直到深夜。天快亮的时候，刮了一阵狂风，下起了大雨。这雨一连下了十多天。



第二章

LUO HONG CHEN XIANG MENG

暴雨狂放地下着。雨水顺着玻璃往下流，外面是濛濛的水世界。绿色的树影在风中猛烈地摇晃。穆树园带着两个女儿站在东厅里看窗外的雨。这是一座半西式的房子，有很大很宽的玻璃窗。一道闪电落进荷花池里，一个惊天动地的炸雷在他们旁边落下。小女儿若美尖叫，一把抱住了他，他轻轻地拍打着她的背，安慰她。他转过头看着大女儿予美，予美站在一边面带嘲笑地看着若美，若美两手紧紧地捂住耳朵。

女校放假，穆树园把两个女儿带到乡下来避暑。乡下的房子翻修好了之后一直没住过，前一阵子北平、上海的学生闹学潮，他不想让女儿卷入那样的事件中去，事情闹到最后总要死掉几个人的。政府还是政府，百姓还是百姓。又是一道闪电划开天空，隆隆的雷声过去，风更大，雨也更大了。风雨飘摇就像船在海上航行

一样。穆栩园又回想起十五岁那年跟着母亲坐海船到广州去的情形：母子俩相依为命，母亲吐得厉害，为了让母亲舒服些，他让母亲的头枕在自己的腿上，就在那一刻他立下了大志，一定要为母亲争气，为母亲出气。整整十年他实现了自己的理想，赚了大钱从广州回来了，可母亲却早早地离开了这个世界。自己一生中最重要的两个女人都早早地离他而去，还有一个是他的妻，那个黝黑而娇小的南国女人。他娶她的时候，她才十六岁。无论白天还是夜晚她都是一个好女人，每当他想起这个女人时心头总是悲凉的。

“爹爹，你走不掉了。”若美偎在他身边洋洋得意地说。

穆栩园本来说明天离开穆家花园。

若美的眼睛和肤色都继承了那个南方女人的特征，秀气的鼻子和尖尖的下巴是她祖母的遗传，高挑的身材像他。一朵危险的黑牡丹迟早要被人摘走的。大女儿予美和若美完全不一样。予美白净、丰满，个子比若美要矮些。她的前额生得像男子一样聪慧，目光中却透出了和年龄不相称的敏感和冷漠。她的成绩报告单上所有的功课都是 A，品行也是 A。已经十八岁了，有好几家人来提亲都被他拒绝了。如果予美是个男孩，他就送他去留洋，可惜予美是个女孩。

穆栩园望着两个穿麻纱连衣裙的女儿心里全是遗憾，只要有一个是儿子，他这会儿的心情肯定会是另外一种样子的。现在他需要一个十分得力，十分可靠的帮手，有些事情只有亲生儿子才能靠得住，有些话对亲生儿子才能说。

雨小些了，风也小了些，池中的荷叶在轻轻地摇摆，恍恍惚惚。

若美在窗前站了一会儿走开了，东厅里只有穆栩园和予

美。“帮我把香烟拿来。”他对予美说。

予美去拿香烟。

穆树园望着女儿的背影微微皱了皱眉头，他看不惯教会女校学生那种傲气。如果不是摆显财力，如果不是向教会表示自己是虔诚的信徒，他宁愿把女儿送到普通女校去上学。国货就是国货，国货贴上洋招牌在洋人眼里还是国货。

予美拿香烟过来，随后又替他搬来了一张藤躺椅。穆树园坐在躺椅上点着了香烟，予美立在他的左边。他隔着吐出的烟雾细细地观察女儿：白净的肤色，光洁的颈项，紧束的腰枝，白色的西洋式连衣裙，衬托出青春女子的美丽。这两个女儿像他的所有财产一样，是他的成功标志。

一道电光闪过，又是一个响雷。予美肩膀微微抖动了一下，他想，她大概是害怕了。可予美却转过脸来冲着他微微一笑，显示她不害怕雷电。

“上帝在发怒了。”他说。

“父亲，你真信上帝？”予美问他，一脸讥讽怀疑的样子。

上帝好，上帝是西洋人心中的神，世界是西洋人的世界，中国人要想发财就得依靠西洋人。靠西洋人就要做出西洋人喜欢的样子，西洋人喜欢上帝。这些话到了他嘴边，他想想又不想讲了，予美毕竟是个女子，女子读了书识了字还是女子，眼光只有房间这么大。

“我以为上帝是一种精神。”予美自己说。

“唔？”他吃香烟，烟头变得一点猩红。

“上帝是一种力量。”

一团辛辣味的烟雾缓缓地从他嘴里吐了出来。他在烟雾中看自己的女儿。他从来没有相信过任何神，以前不相信，现

在不相信，将来还是不信。信神说到底，完全是一种自我利益的需要。

“父亲，你不穿长袍马褂，不留辫子就代表着上帝的意志。”

他觉得女儿的话很滑稽。女儿把他当成神父了，脱光了钉在十字架上才是神。神学在他看来是最没有意义的话题，他岔开道：“到乡下来还过得惯不？”

予美的明眸狡黠地一闪说：“若美说，这里太无聊了，她想弹钢琴，这里没有钢琴。”

“没有问若美，我问你。”

“我？还能过。”予美讪讪答道。

“你老子奔忙了二十年就是为了这片庄园。”他说。

予美一脸不屑的神情。

女儿的不屑使他大为不快。“二十年以后你会喜欢这里的。”他对女儿说，“你会喜欢这里的！”

予美轻蔑地一笑。

“想嫁人了？”他冷不丁地问。他心里最大的恐惧就是女儿嫁人。

予美脸绯红。

“眼下时局混乱，军阀混战……”他知道男婚女嫁与时局，与混战都无关。

予美不说话。

穆树园站了起来，走到窗户旁，推开玻璃窗，清凉的风卷着斜雨打了进来。予美向后退了两步。他关上窗，对予美说：“五年前，我从东村手上买下了这块祖传的土地，把老房子全拆了，重盖了这幢新式的房子，重新布局了这个园子。这里只